



开化德兴推出首批政务服务“跨省通办”

本报讯(记者 徐文杰 通讯员 张慧芝)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加快推进政务服务“跨省通办”的要求,解决群众异地办事“多地跑”“折返跑”等堵点问题,近日,记者从县行政服务中心了解到,我县选择了人员往来较密切的江西省德兴市作为“跨省通办”先行试点地,经双方深

人对接,推出首批97项“跨省通办”政务服务事项。

据了解,目前,通过调取两地个人、企业跨界往返办理的事项记录,梳理高频事项作为首批通办事项,涉及公安、人社、医保、公积金、市场监管、不动产等领域共97项,并设定三种通办路径:已实现全程网(掌)办事项,现场指导,平

台办理;已实现半流程网(掌)办事项,线上预审,材料寄送;未实现网(掌)办事项,搭建架构,互传资料。

针对群众在办理事项中存在流程差异等情况,建立联席会商机制,针对具体事项进行精简、同化、优化,明确通办方式、流转程序、材料清单、传输方式等内容,形成可操作规范。同时搭建包含

联络员、专窗工作人员、部门审批人员在内的“钉架构”,实时双向沟通,答疑解惑,提升协同联动效率,避免群众来回跑、重复跑。

下步,我县将继续扩大“跨省通办”地域范围和事项数量,为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贡献力量。

把握机遇 聚焦聚力 努力绘就乡村振兴壮美画卷

(上接第一版)要紧盯重点人群,继续开展结对帮扶,做实“一村一计”“一户一策”;要紧盯重点环节,把稳就业摆在突出位置;要紧盯重点区域,实施“小县大城·富民安居”工程,构建“大搬快聚”政策体系,加快城镇人口集聚。四是聚焦体制机制,加快激发创新活力。要强化数字赋能,坚持数字化改革与乡村振兴深度融合;要强化改革赋能,有序推进农民建房“一件事”等各领域改革;要强化科技赋能,加大力度引进高科技农业。五是聚焦智治善治,加快打造基层治理新样板。要强化党建统领,高质量做好村社换届“后半篇”文章;要深化“县乡一体、条抓块统”改革,在全市统一体系架构下做好功能叠加;要加强平安建设,重点加强乡村交通、公共卫生、地质灾害、农房质量等领域隐患风险整治。

鲁霞光强调,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确保各项任务落细落实。要坚持和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进一步强化组织保障、压实各级责任,全力以赴抓基层、强基础。一要全面强化党的领导,落实“五级书记抓乡村振兴”的要求,把乡村振兴“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扛起来;二要持续保障要素供给,重点解决好“人、地、钱”三个问题;三要纵深推进队伍建设,打造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三农”干部队伍,全力夯实“三农”工作的基础。

会上,宣读了《关于2020年度全县“三农”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报》,表彰对象代表上台领奖;下淤村、上安村、县农业农村局、芹阳办事处、两山集团分别作了交流发言。

勇当“五个示范” 坚持“四个注重”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上接第一版)五要在严纪律正风气上勇当示范。一以贯之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持续深化清廉开化建设,牢牢守住廉洁底线,进一步加强道德修养,在重大政治考验面前保持定力,在急难险重任务面前勇于担当,把开展思想道德和党纪国法教育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鲁霞光强调,要坚持“四个注重”,确保党史学习教育高标准、高质量。要注重以上率下。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充分发挥头雁效应,当好组织者、参与者和示范者,在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上先一步、深一层、当示范、作表率;要注重方式方法。充分挖掘开化特色资源,用好浙西革命斗争纪念馆等红色阵地,放大特色,打造亮点,同时要积极提升品牌输出能力,做精做强做优红色旅游、研学旅游,建设更

多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党史教育基地;要注重知行合一。运用系统观念、系统思维,把学习党史与推动工作紧密结合起来,真正做到以干促学、以学促干,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开化“十四五”谱写发展新篇章的强大动力和生动实践;要注重营造氛围。充分运用各类平台广泛宣传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重大意义、目标任务和基本要求,发动各年龄群体共同参与,不断推动党史学习教育深入基

层、深入群众、深入人心。

会上,县委常委、宣传部长傅强就我县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实施方案作了说明。

县级机关各单位党组织主要负责人,县委巡察组组长,县人大常委会各工委(室)、政协各专委会(室)主任;各乡镇(芹阳办)党(工)委书记;部分国有企业主要负责人;县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等参加会议。

开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发布《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及修改情况的公告

开政公(2021)13号

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规定,2021年1月18日,开化县人民政府发布了《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截止2021年2月18日,共收到被征收人书面反馈意见7份,涉及被征收人7户。现将征收补偿方案征求意见及修改情况公告如下:

一、征求意见情况

(一)要求对调查公示的房屋建筑面积进行测量再次核实确认,希望同单元上下楼未同等上证的面积同等补偿。

(二)要求实际用于商业经营的住宅用地按照商业用地的标准进行评估补偿。

(三)要求对自行购买的阳台、浇筑的水泥路、安装自来水等费用及柴棚补偿。

二、对征求意见的说明

针对被征收人提出的意见,进行了认真的分析研究,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说明如下:

(一)对要求对调查公示的房屋建筑面积进行测量再次核实确认,希望同单元上下楼未同等上证的面积同等补偿的说明:

对房屋登记面积有异议的,被征收人提出书面申请,由

具有资质的房产测绘单位对合法建筑进行房产测绘,并经调查、认定、公示无异议后,予以确认。

根据《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规定,对未经产权登记和所有权人明确的房屋,应当组织有关部门依法进行调查、认定和处理。调查结果应当在房屋征收范围内向被征收人公布。

(二)对要求实际用于商业经营的住宅用地按照商业用地的标准进行评估补偿的说明:

1990年4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施行后,未经批准的沿街底层住宅房屋实际用于商业经营一年以上,并

依法取得营业执照、缴纳税费,且持续经营至征收范围公告发布之日,征收时除按原住宅用途进行评估补偿外,再按商业用途市场评估价与住宅用途评估价差价的25%给予补偿。

(三)对要求对自行购买的阳台、浇筑的水泥路、安装自来水等费用及柴棚补偿的说明:

被征收房屋(含装饰装修、附属物)的价值,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房地产价格评估机构评估确定。

三、征收补偿方案修改情况

根据《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征求公众意见,经讨论研究,对内容条款不予修改,仅做个别文字调整。

特此公告。

附件: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

开化县人民政府
2021年3月17日



扫二维码查看附件

开化县人民政府关于发布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的公告

开政公(2021)14号

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等规定,因公共利益需要,经县政府研究,决定作出开政发(2021)23号《关于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现予以公告。

(2020)17号公告。

二、房屋征收部门:开化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征收实施单位:开化县华埠镇人民政府。

三、签约期限:由房屋征收部门另行公告。

四、征收补偿方案:详见《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方案》。

五、房屋被依法征收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

六、被征收人应当积极配合房屋征收工作,在签约期限内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按期完成搬迁。

七、本征收决定自公告之日起实施。

被征收人如对房屋征收决定不服的,可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0日内依法向衢州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6个月内向衢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公告。

附件:205国道开化县音坑至华埠段改建工程原东岸电厂宿舍地块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

补偿方案

开化县人民政府
2021年3月17日



扫二维码查看附件